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aftower International Holding Group Limited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3)

內幕消息 主要股東變動

本公告由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主要股東Red Fly Investment Limited(「賣方」)於2025年12月30日(交易時段後)通知本公司，其已向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Lockxy Investment Limited(「買方」)出售合共46,79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25.00%(「轉讓事項」)。

買方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由羅茜女士(「羅女士」)全資擁有。於本公告日期，羅女士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緊隨該轉讓完成後，(a)賣方持有剩餘5,902,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約3.15%，且不再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及(b)買方及羅女士持有47,958,50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25.62%，並已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蜀塔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黨飛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黨飛先生、王小仲先生、羅茜女士、周文琦女士、胡倚女士及張偉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左新章博士、李建先生及曾慶贊博士。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登載，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aftower.cn登載。